

#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

###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吴鹰先生在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下称“中诚信”）任董事职务。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优势”）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中诚信与联动优势发生的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联动优势与中诚信日常业务开展情况，联动优势作为中诚信数据分析服务提供商，负责提供数据分析服务。预计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联动优势拟与中诚信发生的前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2,000万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吴鹰先生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一）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联动优势预计与中诚信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主体	关联方	预计总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数据分析服务	联动优势	中诚信	2,000

## （二）近 12 个月相关类别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2018.12.1-2019.11.30）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主体	关联方	实际发生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数据分析服务	联动优势	中诚信	783.62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725523312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球场路 57 号部分

法定代表人：岳志岗

注册资本：6,694.1512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03-23

经营范围：企业信用的征集、评定；商业帐目管理；管理咨询及技术培训；金融信息咨询；风险管理；市场调查；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软件；计算机硬件及周边设备的开发与销售；网络设备的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其辅助设备、多媒体设备的开发与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吴鹰先生在中诚信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中诚信与联动优势发生的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履约能力分析

中诚信经营正常，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履约能力。

### 四、交易的必要性、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联动优势作为中诚信数据分析服务提供方，负责提供数据分析服务。该项关联交易系因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动优势为中诚信提供数据分析服务而发生。

#### 1、交易的必要性

联动优势依托 16 年面向金融机构及运营商的业务经验，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服务、数科和 5G 消息等金融科技能力，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提供解决方案和数字化科技能力；帮助合作伙伴提升风险管控能力、降低业务成本，从而服务长尾大众，实现普惠金融。而中诚信作为中国首批获得企业征信备案、获准开展个人征信业务准备工作的经营机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个人征信、企业征信、小微金融风控等。双方以数字科技金融风控及云模型服务站为契合点，采用沙盒模式作为信息传输的防护盾，在信用评分、模型服务工厂等方面形成长期友好的深入合作。

联动优势聚焦构建信息数据治理与价值挖掘机制，加强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安全维护，进行金融科技底层技术创新，并进行相应成果转化，将之做为服务金融产业升级和发展的手段，维护国家金融安全，防范金融风险。通过强化数据资源的多方安全计算和深度挖掘利用，公司为客户提供预测模型、金融交易实时风控、用户风险评级、风险策略等科技服务，增强金融交易的事前和事中风险控制能力。

中诚信在银行业及征信行业掌控能力和产品服务能力优势突出，有利于拓展终端客户的全面覆盖，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合作，能延展用户群体的覆盖面。同时，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合作通过沙盒服务方案，有效提高了客户数据控制能力，能更好的规避数据泄露的风险。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合作，能够在金融风险管理及云数据模型方面实现优势互补，有利于双方业务的长期向好发展，未来双方将借助各自优势共同拓展并服务新增客户，互惠互利、协作共赢，共同实现双方利益的最大化。

## 2、定价政策及依据

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在信用评分、模型云服务站上深度合作，联动优势数科事业部与中诚信共同建立沙盒服务系统的方案，目的是在合法、合规、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联动风控产品服务接口。联动优势利用自身资源与平台，通过实时调用接口的形式，向中诚信提供核查产品、信用评分、模型服务项目，依据不同的业务线产品需求、商户的运营情况，制定不同的产品服务方案及阶梯价格策略。合作双方以不同的服务项目类型作为双方在具体产品的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定价机制，并遵循定价“公平、公正、合理”原则，交易定价公允。

## 五、协议的签订情况

联动优势已与中诚信签署了相关协议，协议有效期一年，如无异议自动顺延一年。

##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项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有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 七、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日常关联交易所涉事项的相关材料，并听取了有关人员对本次交易的详细介绍，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

### 2、独立意见

联动优势作为中诚信分析服务提供方，负责提供数据分析服务。该项关联交易系因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动优势为中诚信提供数据分析服务而发生，定价公允合理，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该项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发生数据分析服务类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3日